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郎光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与四川豫恒实业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合作意向书》，拟共同出资在四川省广元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四川索通豫恒炭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该议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双方均已履行完毕内部审批流程，《投资合作意向书》已生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签署投资合作意向书暨新设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